

证券代码：300054

证券简称：鼎龙股份

编号：2019-048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 2017 年年度报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及 2018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

现将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中相关处罚及整改情况补充披露如下：

一、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中处罚及整改披露的补充情况

（一）相关处罚及整改补充前：

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中“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二）相关处罚及整改补充后：

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中“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湖北鼎龙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污水处理站总排放口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浓度超过《污水综合	被环保行政管理 部门给予行政处 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七十四条、《湖北省环	--	--

		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中“一级标准” 排放限值		境保护行政处罚 自由裁量权细化 标准》的规定， 武汉市环境保护 局决定对公司给 予罚款一十六万 九百一十三元五 角六分 (¥160,913.56 元) 处罚。	
--	--	--	--	--	--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 2016 年 3 月 16 日出现短时间超过《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一级”标准限值情况，是由于公司污水处理站气浮设备出现故障，正在修理过程中导致污水处理短时间未达标 (COD 监测值 324mg/l，限值 100mg/l)。2016 年 5 月 13 日，公司被武汉市环境保护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出具了编号为武环罚 [2016]18 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及给予公司 160,913.56 元罚款。

该次短暂超标情况为特殊原因所导致，出现超标情况后公司迅速实施了相关整改，环保监管部门按规定在一个月后进行了复查，复查结果达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除上述补充事项以及因此导致的页码相应调整外，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中的其他事项不变。

二、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中处罚及整改披露的补充情况

(一) 相关处罚及整改补充前：

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中“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二) 相关处罚及整改补充后：

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中“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二、处罚及整改

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污水处理站总排放口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浓度超过《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中“一级标准”排放限值	被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七十四条、《湖北省环境保护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的规定，武汉市环境保护局决定对公司给予罚款贰万陆仟玖佰捌拾玖元零角捌分（¥26,989.08元）处罚。	--	--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2017年2月9日出现短时间超过《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限值情况，是春节假期停产后，在节后重开污水站运行时需投入营养液（磷酸盐），由于投入超量导致排口总磷超标（总磷监测值2.21mg/l，限值0.5mg/l），公司所有产品的生产原料均无含磷元素，总磷超标属偶然原因。2017年4月12日，公司被武汉市环境保护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出具了编号为武环罚[2017]22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及给予公司26,989.08元罚款。

该次短暂超标情况为特殊原因所导致，出现超标情况后公司迅速实施了相关整改，环保监管部门按规定在一个月后进行了复查，复查结果达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除上述补充事项以及因此导致的页码相应调整外，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的其他事项不变。

公司就本次补充公告事宜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在日后工作

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3日